

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文件

柞行审许发〔2023〕46号

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关于柞水县曹坪镇至瓦房口镇公路改建 项目（五标段）采砂申请的批复

陕西鹏鼎建安工程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关于柞水县曹坪镇至瓦房口镇公路改建项目（五标段）临时采砂申请的文件（陕鹏字〔2023〕02号）及相关资料收悉。经我局与县水利局现场勘查，原则同意在瓦房口镇老庄村马蹄沟口至羊正沟口河段内临时采砂，请按照以下要求规范采砂：

1、采砂量控制在7500m³以内，深度控制在0.8米以内，距两岸堤防不低于10米；

2、采砂时间为7天（2023年3月5日至2023年3月11日，每天上午8时至下午6时）；

3、采砂由项目建设单位负责，所采砂石用于柞水县曹坪镇至瓦房口镇公路改建项目（五标段），不得用于其他项目；

4、实行公示制度，在采砂河段醒目位置设置公示牌；

5、要接受镇、村及县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管理；

6、采砂过程中要保障桥梁、公路、堤防等重点工程设施安全及施工安全，因采砂造成的一切不安全事故，其责任由项目建设单位承担；

7、采砂完后要对采砂坑槽及河道进行平整，如发现超深、超宽、超量采砂（采砂量以原始地貌与采砂后地貌对比计算为准），将由水行政主管部门依照有关法律法规严肃查处。

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

2023年3月3日



抄送：县水利局、瓦房口镇人民政府

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

2023年3月3日印发

共印6份